

附件 1

# 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需 求

项目名称：2022 年化肥减量增效示范项目（肥料采  
购）

采购单位：盐源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单位：盐源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时间：2023 年 03 月 15 日

#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办法》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否

(二) 需求调查方式

(三) 需求调查对象

(四) 需求调查结果

## 二、需求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吨)	最高单价限价 (元/吨)	部署位置	所属行业
1	生物有机肥	975	1200	盐源县	工业
2	大量元素水溶肥	50	7800	盐源县	工业

(一) 项目概况

2022年化肥减量增效示范项目(肥料采购)，采购内容：生物有机肥975吨，大量元素水溶肥50吨，主要功能或目标：通过施用生物有机肥和大量元素水溶肥，降低化学肥料施用量，使农作物提质增收，达到化肥减量增效效果。

需满足的要求：通过施用生物有机肥和大量元素水溶肥，降低化学肥料施用量，使农作物提质增收，达到化肥减量增效效果。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156 万元

预算：156 万元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进 口
----	------	------------	----------	----	----------

1	生物有机肥	A170105	吨	975	否
2	大量元素水溶肥	A170105	吨	50	否

(四) 技术商务要求

1、技术要求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生物有机肥	<p>一、技术要求</p> <p>★1.有机质<math>\geq</math>40%;</p> <p>★2.有效活菌数<math>\geq</math>0.2 亿/g;</p> <p>★3.水分<math>\leq</math>30%;</p> <p>★4.PH: 5.5-8.5;</p> <p>★5.粪大肠菌群数<math>\leq</math>100 个/g;</p> <p>★6.蛔虫卵死亡率<math>\geq</math>95%;</p> <p>二、重金属限量指标:</p> <p>★1.砷 (As) (以干基计) <math>\leq</math>15mg/kg;</p> <p>★2.镉 (Cd) (以干基计) <math>\leq</math>3mg/kg;</p> <p>★3.铅 (Pb) (以干基计) <math>\leq</math>50mg/kg;</p> <p>★4.铬 (Cr) (以干基计) <math>\leq</math>150mg/kg;</p> <p>★5.汞 (Hg) (以干基计) <math>\leq</math>2mg/kg;</p> <p>★ 三、其他各项指标需符合符合“生物有机肥” NY884-2012 行业标准。</p> <p>四、产品形态: 外观均匀, 粉剂或颗粒, 无恶臭; 包装规格: 40kg/包。</p>
大量元素水溶肥	<p>一、技术要求:</p> <p>★1.大量元素 (N+P2O5+K2O) <math>\geq</math>50% (15-15-20)</p> <p>★2.水不溶物含量<math>\leq</math>1.0%;</p> <p>★3.水分 (H2O) <math>\leq</math>3.0%;</p> <p>★4.微量元素 (B) 含量<math>\geq</math>0.1%;</p>

	<p>★5. 缩二脲含量≤0.9%;</p> <p>★6. PH:3.0-9.0;</p> <p>★7. 氯离子含量≤3.0%;</p> <p>★8. 产品形态: 颗粒。</p> <p>★二、其他各项指标需符合大量元素水溶肥行业标准: NY/T1107-2020 NY1110-2010</p> <p>三、包装规格: 10kg/袋或 20kg/袋, 塑编袋, 有内膜。</p>
--	--

注: 带“★”符号的参数以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取得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检验)报告所记载的检测结果为准。(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鲜章。中标后提供原件备查)

## 2、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的预付款, 货物提供至 70% 拨付至合同金额的 70%, 肥料发放、培训结束(提供项目村出具的货物签收单, 经项目村组签章、农户确认的发放花名册和培训花名册), 现场抽检结论出具后并验收合格, 接到供应商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验收资料后的 7 日内, 支付剩余合同金额。

2、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 45 天。

3、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其他要求:

(1) 供应商货物的包装、数量、规格型号等必须完整齐全, 且所供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报价文件承诺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2) 货物应按规定时限送达, 提前或延期到货造成的损失由供货方承担。

(3) 货物送达、发放: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将检验合格的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且协助发放。

(4) 对已发放到村组、农户的肥料, 经现场抽检(以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不合格的, 由中标供应商自行回收或放弃回收并重新提供

相同数量合格产品进行补发（补发产品也须抽检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对检测报告有争议的，由提出争议方申请，另一方同意，由提出方送双方认可的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检测结论为最终结论；由中标供应商提出重检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由采购方提出重检的，结论为合格费用由采购方承担，结论为不合格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供货运输方案、②人员车辆配置、③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④产品质量保障措施、⑤应急保障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体系、②服务方式及流程、③服务内容、④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

6、质量要求：①供应商提供包装完好的货物，无拆封、泄漏、板结，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②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③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供应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供应商所投产品质量质保期:1年。

8、安全问题：供应商在履行合同义务过程中自行承担一切安全事故责任，采购人概不承担。

9、报价要求：所有货物须按采购人要求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向村组、农户发放，由于乡镇道路狭窄，弯道大，部分区域涉及二次转运，报价应含人工、管理、货物、运送（含二次转运费）、发放、检测、培训、差旅、代理、税费等完成本项目的费用。所有货物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由于乡镇道路狭窄，弯道大，部分区域涉及二次转运，报价应含人工、管理、货物、运送（含二次转运费）、检测、差旅、代理、税费等完成本项目的费用。供应商分别报单价

和总价，超出各项投标产品最高单价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0、验收方法和标准：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1、履约保证金 5%。在签署采购合同前，由中标供应商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相关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所采购肥料经施用，本季作物收获后，无不良反映和质量问题，采购人接到供应商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的 5 日（工作日）内，向供应商退还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